

# 我省各地警方组织开展第三次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 重拳打击突出违法犯罪

本报讯 近日,根据全国公安机关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安排,海南省各地公安机关纷纷组织开展第三次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行动中,各警种部门闻令而动,针对夏季社会治安特点,快速响应,坚持屯警街面、亮灯见警,以雷霆打击震慑犯罪、以细致排查消除隐患、以暖心宣传筑牢防线,全力维护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 东方： 排查整改5处安全隐患

9月9日,东方市公安局开展全市夏夜治安巡查宣防行动,聚焦重点“查漏洞、除隐患、保安全”,同步开展夏夜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全力为东方市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东方市公安局紧盯重点部位,采取“车巡+步巡”模式,加强对花园夜市、万达广场、汇利大厦、体育广场等场所的巡逻密度,最大限度投放警力,确保“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

行动中,东方警方出动警力223人次,设立巡查管控、交通整治等卡点8处,检查车辆498台次,盘查人员521余人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4起,其中饮酒驾驶2起、醉酒驾驶1起,检查重点场所51家,巡查重点部位12处,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5处,有效震慑了违法犯罪行为。

## 五指山： 查处侦破12起违法犯罪案

9月8日至10日晚,五指山市公安局连续三天晚上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第三次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突出重点、靶向发力,掀起了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的新高潮。

五指山市公安局组织多个清查组,分头深入各个重点行业场所,重点检查旅馆落实“四实”登记规定、KTV等娱乐场所落实禁赌及禁止接待未成年人等规定、足疗按摩及出租屋等场所是否涉黄涉赌等情况,注意发现安全隐患、违规经营及藏污纳垢行为。

据统计,3天共查处侦破违法犯罪案件12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0人;清查检查重点行业场所部位182家(处)次,发现整改安全隐患12处,抓获现行违法犯罪嫌疑人5名;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53起,全市刑事警情和重大交通事故“零发



琼中公安民警到娱乐场所排查 (警方供图)

生”,促进了全市社会治安、道路交通秩序明显好转。

## 屯昌： 检查各行业场所40余家

9月8日晚,屯昌县公安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第三次集中统一行动。

针对夏季社会治安规律和夜间违法犯罪特点,该局进一步强化显性用警,将警力最大限度摆上街面。同时,该局紧盯治安热点、难点、乱点,以KTV、酒吧、网吧、棋牌室、电影院、旅馆酒店、出租屋等易滋生违法犯罪的重点场所、区域为重点,开展“拉网式”“突击式”检查排查,及时严厉打击查处现行违法犯罪活动,全力挤压违法犯罪空间,防范清除安全风险隐患,真正让人民群众感到安全触手可及、就在身边。

本次清查行动,屯昌警方共出动警力300余人次、警车40余辆,检查人员700余人,检查各行业场所40余家,发放宣传资料1200余份。

## 昌江： 发现整改79处治安隐患

9月8日至9月10日晚,昌江警方在

全县范围内扎实开展第三次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精准打击各类违法行为,清除各类安全风险隐患。

行动中,昌江警方围绕KTV、洗浴按摩店、棋牌影院、旅馆住宿等重点场所的治安隐患点,通过步巡与定点值守的方式,提升街面的见警率、管事率。深入重点场所开展“拉网式”“地毯式”“起底式”巡查宣防工作,督促辖区行业场所严格落实安全责任与相关管理措施。

据统计,此次行动共出动警力472人次,警车178辆次,检查酒店宾馆、酒吧KTV、加油站等行业场所、重点部位共521家(个),发现并整改治安隐患79处,查处交通违法行为396起。

## 琼中： 发动群防群治力量40余人次

9月8日至10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第三次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重拳打击突出违法犯罪,整治社会治安乱点,严密社会面治安管理,全面化解安全风险隐患,纵深推进夏季行动扎实开展。

该局坚持点面结合、专业化和社会化相结合,强化立体巡防,加强对重点区域巡查,依托街面警务站、巡逻车组等,

提高见警率、发现力、控制力、震慑力,有效防范震慑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据统计,此次行动中出动警力395人次,发动群防群治力量40余人次,排查整改各类治安隐患11处,查处酒驾、醉驾7起。

## 乐东： 查处交通违法行为232起

9月8日至10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警联合辖区派出所、特警等力量,深入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

此次行动,乐东交警以防事故、保安全、保畅通为工作目标,实施联勤联查联动机制,按照“定岗、定人、定责”的工作要求,实施“点、线、面”相结合的巡逻查控模式,在全县范围内设置固定执勤定位和巡逻岗位,将警力向违法多发、事故多发重点时段及重点路段倾斜,由城区向城乡接合部道路延伸、由主干道向支小道路延伸,实现路面管控“无缝化”,纵深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全力防范化解交通安全风险隐患。

行动中,乐东警方共出动警力350人次,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232起。

(记者董林 杨春梅 王巍 许光伟 郝文磊 李传敏 陈太东 通讯员王雷 徐雪琪)

# 流窜大街小巷 盗窃37辆电动车 一男子被儋州法院判刑7年

本报讯(林鸿河 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蔡敦隆)一男子符某某伙同他人或单独在儋州市那大镇多次盗窃电动车达37辆,被儋州市检察院以盗窃罪提起公诉。近日,经儋州市法院开庭审理,该男子被判处有期徒刑7年,并处罚金4万元。其同案犯孙某某、陈某某也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4个月和2年6个月,并处罚金。

今年1至3月期间,被告人符某某单独在儋州市那大镇德义路、那恣路、文化北路七街、水榭丹堤小区等地盗窃电动车25辆。符某某伙同孙某

某在那大镇新天地酒店、夏日广场、站南三街等地盗窃电动车12辆。后符某某将部分车辆交由事先商量好帮助其销赃的陈某某处理,陈某某每卖掉一辆被盗电动车,可以分得100至200元不等的赃款。

儋州市检察院经审查认为,被告人符某某、孙某某、陈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取秘密窃取的方式盗窃他人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触犯了刑法,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构成盗窃罪追究其刑事责任。经儋州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作出上述判决。

# 一网逃人员入室盗窃 被万宁警方刑事拘留

本报讯(孙新武 通讯员韩志成)近日,万宁市公安局多警种联合作战,成功破获一起入室盗窃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

8月31日7时37分许,万宁市城北辖区惠安居小区18栋2楼发生一起入室盗窃案。案发后,万宁市公安局巡警防暴大队迅速介入侦查,在合成作战大队与视频侦查大队的大力配合下,迅速确定了犯罪嫌疑人身份信息。

9月8日13时许,巡警防暴警大队便衣组民警在万城镇双溪安置二区一家快餐店内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吴某章

(男,33岁)。据了解,该男子有贩毒和盗窃前科,同时正在被万宁市公安局港北海岸派出所网上追逃。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吴某章对其在8月31日凌晨2时至3时之间,攀爬上惠安居小区18栋2楼入室盗窃3000元现金及一部手机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吴某章被抓获时,盗窃所得3000元现金已被他挥霍一空,而被他盗走的手机已成功追回。

目前,犯罪嫌疑人吴某章因涉嫌盗窃已被万宁警方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多次参与网络赌博 海口一男子被行拘15天

本报讯(记者黄君 黄赞 通讯员杜森 吴未晔)海口市公安局秀英分局民警在开展反诈劝阻时,对一名多次参与网络赌博的违法行为人行政拘留15天。

近日,海口市公安局秀英分局接到

反诈劝阻指令,居民唐某向涉诈账户转账1次,共计9784.8元,存在重大被骗风险。接报后,海口市公安局秀英分局秀英派出所立即开展劝阻工作。劝阻过程中,唐某称该笔转账并非本人操作,是其男友李某通过唐某账户转账。察觉情况可疑后,该局反诈中心

迅速与秀英派出所联动劝阻核查,通知李某到派出所开展见面预警。同时,民警对李某账户开展分析研判,发现李某多次参与网络赌博,并查询到李某有多笔大额转账记录。

秀英派出所民警在对李某开展反诈劝阻宣传的同时,依法询问其违法事实,李某认识到了被骗,承诺今后不再给陌生账户转账,同时对参与网络赌博的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违法行为人李某已被行政拘留15天。

# 车厢内装23个液化气瓶 万宁一司机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行为被查

本报讯(孙新武 通讯员曹博杰)9月11日,万宁市礼纪镇执法中队查处一起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行为,现场查获液化气瓶23个。

据了解,9月11日下午,礼纪镇执法中队接到群众举报后,执法人员立即赶往礼纪镇礼明村委会附近现场调查,经执法人员现场核查,该辆三轮车确如举

报人所说,车厢内装有液化气瓶23个。

调查中,执法人员发现,该车没有办理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驾驶员曾某某未取得道路危险品运输从业资格证,现场也无法提供其他有效证件,属于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行为,随后,执法人员依法对该三轮摩托车予以暂扣,并作进一步处理。

## 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 公告

(2023)琼9006民初1175号

常好辉、蒲巧翠: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支行与被告常好辉、蒲巧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3)琼9006民初1175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授权委托书、廉政监督卡、诚信诉讼提示书、证据、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0月31日在本院万城镇人民中路万宁市人民法院便民诉讼服务站二楼速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  
二〇二三年九月八日

## 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 公告

(2023)琼9006民初1174号

杨金堂、孔香莲: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支行与被告杨金堂、孔香莲、海南奥特莱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3)琼9006民初1174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授权委托书、廉政监督卡、诚信诉讼提示书、证据、民事答辩状、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0月31日在本院万城镇人民中路万宁市人民法院便民诉讼服务站二楼速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  
二〇二三年九月八日

## 关注 交通安全

# 一未成年人深夜飙车 文昌交警当场查获

本报讯(陈瑜)为了追求速度与激情,文昌市“拉风少年”深夜在文昌市内飙车炸街。近日,文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对一名存在多项交通违法行为的未成年人进行查处。

近日,文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接到群众反映,在文昌市蓬莱镇有疑似未成年人驾驶无牌无证改装电动摩托车深夜“飙车”扰民,不但影响了群众的正常休息,还带来了隐患和危险。

接到举报后,文昌交警高度重视,执勤民警根据群众提供的线索立即组织警力开展排查,通过多方走访、分点蹲守

等方式,经过不懈的努力,将飙车摩托车及驾驶人当场查获。经核查,驾驶人符某是一名未成年人,驾驶电动摩托车时不仅无证驾驶,还存在未悬挂号牌、非法改装车辆、未佩戴安全头盔等违法行为。

民警现场对符某的违法行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详细讲解了无证驾驶、非法改装车辆、危险驾驶的危害和后果。经过民警教育,符某对自己的行为深感后悔,表示认识到了自身的错误,现场作出深刻检讨并写下保证书,承诺今后将遵守交通法律法规,不再发生此类行为。

执勤民警依法对符某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驾驶无牌车辆上路行驶、非法改装且未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处罚并将该车辆进行暂扣。

据介绍,为严查严处“飙车炸街”交通违法行为,文昌交警根据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和华中中南片区联合整治行动要求,在文昌市范围持续开展查处未成年人驾驶机动车上路“飙车”、超员超载及驾驶无牌无证、非法改装摩托车等违法行为,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警示一起”,有效及时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 东方交警集中整治10类交通违法行为

# 一重型半挂牵引车超载被查处

本报讯(记者董林)9月11日,东方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在全市范围开展货车超载、校车超员等10类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会战2号”行动。

当天13时20分许,东方交警高速公路中队依托“路长制”警务机制在225

国道252公里处发现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车缓慢行驶,涉嫌超载,执勤交警立即拦停该车。经过磅称重,该车核载49吨,实载79吨。

东方交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驾驶人朱

某斌因驾驶载货汽车载物超过最大允许总质量50%未达到100%的交通违法行为行,处以罚款1500元、驾驶证记6分并暂扣3个月的处罚。

目前,朱某斌所驾驶的车辆已被暂扣。

## 东方市组织外卖企业负责人召开交通安全约谈会

# 要求督促外卖人员遵守交规

本报讯(记者董林)9月11日上午,东方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组织辖区美团外卖、饿了么外卖企业负责人及配送人员代表共40余人,在东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召开约谈会。

会议通报,近期发现有部分外卖配

送人员存在各类交通违法行为,重点强调二轮摩托车未悬挂号牌、无证驾驶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的情况;以及前期辖区美团外卖、饿了么外卖配送人员因无证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被处以15日以下行政拘留处罚等相关情况。

会议要求,各企业要落实主体责任,不定期开展源头隐患排查,切实保证配送人员的驾驶资质及配送车辆合格率达到100%,并定期进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同时,督促在场人员自觉遵守交法规、文明出行。

## 海口交警进大学宣讲 交通安全知识

## 提升师生 交通安全意识

本报讯(记者黄君)9月11日上午,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美兰大队桂林洋中队民警受邀参加海南师范大学桂林洋校区2023级新生开学典礼,为新生们宣讲交通安全知识。

民警杜绍谔结合典型交通违法行为和事故案例,向在场的新生们宣讲交通安全知识,从驾驶电动自行车出行“九个严禁”方面,教育新生们驾乘电动车出行时规范佩戴安全头盔,严禁逆行、闯红灯等违法行为,安全驾驶、文明出行,做到“知危险、会避险”。

典礼结束后,杜绍谔与学校保卫处对校园内学生驾驶电动自行车的情况进行调研,并提出下一步将持续性、针对性地开展交通安全知识宣传以及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着力提高广大师生交通安全意识,营造安全、有序的出行环境。

## 屯昌交警开展机动车 尾气高污染排放路查路检 整治 强化车主环保意识

本报讯(记者王巍)为进一步加大大气污染防治力度,9月7日,屯昌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联合县生态环境局在屯昌大道高速公路检查站开展机动车尾气高污染排放路查路检整治行动,守护蓝天白云。

行动中,按照生态环境部门检测取证、公安交管部门实施处罚的联合监管机制,以高排放柴油货车为抽查重点,严厉打击尾气排放不达标车辆上路行驶违法行为,同时,积极向车主宣传环保法规,提醒车主加强车辆维护和年检,强化车主法律意识和环保意识。